

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向肇庆骏鸿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

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向肇庆骏鸿实业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对公司、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，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认真的检查和落实后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我们认为，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业务，有利于开拓市场，提高市场占有率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；公司拟提供的担保及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内容，同意上述担保。

独立董事：阮 锋_____

罗绍德_____

普烈伟_____

2012年11月12日

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向肇庆骏鸿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

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向肇庆骏鸿实业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对公司、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，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认真的检查和落实后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我们认为，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业务，有利于开拓市场，提高市场占有率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；公司拟提供的担保及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内容，同意上述担保。

独立董事：阮 锋_____

罗绍德_____

普烈伟_____

2012年11月13日